

证券代码：835004

证券简称：维力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

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水库路 147 号蚝业工业园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考虑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对公司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 2018 年上半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 4,962,183.69 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5,239,561.7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定以现有总股本 37,4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水库路 147 号蚝业工业园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罗来森 电话：0755-27656201 传真：0755-27656182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